公司代码:688525 公司简称:佰维存储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佰维存储	688525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炎烽	李帅铎
电话	0755-27615701	0755-27615701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众冠红花岭工业区2区4栋3楼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众冠红花岭工业区2区4栋3楼
电子信箱	ir@biwin.com.cn	ir@biwin.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889,379,521.66	6,332,400,734.15	8.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23,462,257.32	1,928,295,862.72	25.6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440,780,321.92	1,148,287,494.94	199.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3,360,906.69	-296,475,366.80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4,247,528.07	-301,797,331.1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9,910,319.42	-1,185,925,966.8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6	-13.04	增加25.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69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5	-0.69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11	6.68	减少0.57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5,78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孙成思	境内自然人	18.84	80,936,000	80,936,000	80,936,000	无	0
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59	36,885,396	36,885,396	36,885,396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39	14,558,355	0	14,558,355	无	0
上海超越摩尔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超越摩尔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16	13,572,271	0	13,572,271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4	9,607,510	0	9,607,510	无	0
佰泰(深圳)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86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无	0
中国互联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互联网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1.73	7,422,410	0	7,422,410	无	0
周正贤	境内自然人	1.42	6,109,183	0	6,109,183	无	0
徐健峰	境内自然人	1.4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无	0
惠州红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珠海市红土湛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40	5,993,876	5,993,876	5,993,876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525 证券简称:佰维存储 公告编号:2024-063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号)的规定,将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860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303.2914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3.99元,共计募集资金60,203.05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4,997.26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55,205.79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939.77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2,266.0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3-115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52,266.02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48,687.50
	利息收入净额	B2	100.15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204.14
	利息收入净额	C2	3.09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49,891.64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03.24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2,477.62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2,477.62
差异		G=E-F	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1日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2022年12月2日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熙龙湾支行、2022年12月5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2022年12月7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2022年12月5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红荔支行、2022年12月5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2022年12月7日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2022年12月13日与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同时,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佰维存储科技有限公司(现以更名为"广东泰来封测科技有限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同本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5日分别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红荔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于2024年6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更换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根据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需要并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聘请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公司及子公司与原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监管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承接。

鉴于公司保荐机构已发生更换,2024年7月18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监管银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时,鉴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为了便于对募集资金专户的管理,公司近期正对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办理注销手续。

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24年6月30日余额	备注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红荔支行	10870000000346679	-	募集资金专户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9200188000786345	1.25	募集资金专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403040160000389219	2,432.18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89098660	0.84	募集资金专户
	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市分行	44300109000000000109	0.90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熙龙湾支行	39180188000100354	1.09	募集资金专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38220100100169253	0.31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	749776455267	-	募集资金专户
广东泰来封测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惠州佰维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红荔支行	10870000000346646	16.06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	777076457090	24.98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2,477.61	

注:本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与前述实际结余募集资金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截至2024年6月30日,除了存储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资金未使用完毕,其余募集资金专户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节余资金均为利息收入。

为了便于对募集资金专户的管理,公司拟将"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及"惠州佰维先进封测及存储器制造基地建设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均为利息收入)共计45.43万元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入公司日常结算账户,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并对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办理注销手续。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就相应募集资金专户与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1。

(二)募集资金前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5,956.49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310.19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使用募集资金26,266.68万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及支付的自筹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前述事项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并已置换完毕。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3年3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00亿元(含4.00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七)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八)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并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共计2,477.62万元,不存在任何质押担保,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投项目使用。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3年3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调整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2,266.0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04.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891.6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惠州佰维先进封测及存储器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无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0.00	30,029.87	29.87	100.10	2023年9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先进存储器研发中心项目	无	20,000.00	6,586.21	6,586.21	1,204.14	4,175.93	-2,410.28	63.40	2025年3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30,000.00	15,679.81	15,679.81	0.00	15,685.84	6.03	100.0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80,000.00	52,266.02	52,266.02	1,204.14	49,891.64	2,374.3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17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5,956.49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310.19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使用募集资金26,266.68万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及支付的自筹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前述事项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并已置换完毕。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00亿元(含4.00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4年6月30日,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并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共计2,477.62万元,不存在任何质押担保,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投项目使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调整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1:"惠州佰维先进封测及存储器制造基地建设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比承诺投入金额多,系将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投入所致。

注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系:(1)"惠州佰维先进封测及存储器制造基地建设项目系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广东泰来封测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后由发行人对外销售最终实现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2)"先进存储器研发中心项目"是为了实现技术升级,增强研发实力,提高公司的产品市场竞争力,不直接产生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3)"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是为了推进本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增强资金实力,不直接产生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注3:上述数据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导致。

证券代码:688525 证券简称:佰维存储 公告编号:2024-064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4年度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方: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下述正文所列或新设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

●为满足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提高资金营运能力,在综合考虑公司2024年度生产经营安排、货款到期、票据使用等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在前述授信最高额度内,公司为子公司(含子公司之间)提供不超过5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额度,在担保总额度内,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以调剂。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为40亿元(不含本次预计担保额度),上市公司及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余额为11亿元,均为公司为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担保余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和总资产的57.26%和17.37%,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调整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情况概述

2023年12月8日和2023年12月2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向银行、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为不超过60亿元(或等值外币)(实际使用额度不超过40亿元)(或等值外币)。在前述授信最高额度内,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4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额度,在担保总额度内,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以调剂。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融资业务发生的融资类担保、以自有资产提供担保及/或相互提供担保及/或接受关联人无偿担保,具体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为满足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提高资金营运能力,在综合考虑公司本年度生产经营安排、货款到期、票据使用等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拟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或等值外币)。在前述授信最高额度内,公司为子公司(含子公司之间)提供不超过5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额度,在授信和担保总额度内,子公司的额度可以调剂。

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固定资产抵押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保函、贸易融资、融资租赁、保理、保函、供应链金融、贴现、福费廷等有关业务,具体授信业务品种、额度和期限以银行、其他金融机构最终核定为准。担保类型包括但不限于申请融资业务发生的融资类担保、以自有资产提供担保及/或相互提供担保及/或接受关联人无偿担保,具体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方式。

2024年8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度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请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时,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在本议案综合授信及担保额度内决定相关事宜并签署办理授信及担保等有关业务的具体文件。上述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额度事项的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授信、担保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包括但不仅限于下述所列或新设子公司)

被担保人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股权结构及与本公司关系
广东泰来封测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1日	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元晖路8-1号厂房	何瀚	49,300万元	一般项目: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直接持股100%,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佰维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2012年2月9日	香港九龙湾宏照道11号宝隆中心B座2楼208室及209室	孙成思	300万美元	存储器产品进出口	公司直接持股100%,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成都佰维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7月4日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华二路219号4栋1单元2层1号、2号、3号、4号、5号	王灿	2,000万元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设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直接持股100%,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武汉泰存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6月14日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770号光谷科技大厦4层402室KJDSA2023049	王灿	1,000万元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公司直接持股100%,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东芯成汉奇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9月13日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兴业路6号	何瀚	10000万元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字技术服务;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模具制造;模具销售;软件开发;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直接持股70%,海南芯成汉奇一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30%,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2、被担保人2023年经营情况(经审计)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广东泰来封测科技有限公司	148,864.92	130,682.69	18,182.24	102,162.27	-578.63
佰维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106,192.74	113,178.50	-6,985.76	543,792.62	-14,439.90
成都佰维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7,273.40	5,732.51	1,540.89	4,751.82	-18,557.72
武汉泰存科技有限公司	135.53	298.47	-162.94	-	-290.42
广东芯成汉奇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	-	-	-	-

3.被担保人2024年1-6月经营情况(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广东泰来封测科技有限公司	149,510.39	98,445.86	51,064.53	41,736.36	2,777.06
佰维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172,455.93	157,678.91	14,777.02	378,953.34	21,572.22
成都佰维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13,341.51	6,350.27	6,991.24	8,348.99	2,426.84
武汉泰存科技有限公司	289.44	994.58	-705.14	-	-577.05
广东芯成汉奇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8,101.84	47.42	8,054.41	-	-135.38

注:广东芯成汉奇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设立于2023年9月13日,2023年度尚未进行实际经营,截至2024年6月30日,尚处于前期投入阶段,无营业收入产生;

武汉泰存科技有限公司设立于2023年6月14日,截至2024年6月30日,尚处于前期投入阶段,无营业收入产生。

上述被担保人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尚未签订与上述新增授信额度相关的其他担保协议,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履约保函或符合条件的金融机构批复为准,担保金额合计将不超过上述预计的担保额度,如超过上述担保额度,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上述担保事项是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持续稳健发展,并结合目前公司业务情况进行的预计,符合公司整体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有助于满足公司日常资金使用及扩大业务范围需求,担保对象均为子公司,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公司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未按其享有的权益提供同等比例担保,系由于公司对该控股子公司在经营管理、财务、投资等方面均能有效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有效控制的范围之内。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意见

2024年8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度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调整2024年度综合授信和担保预计额度事项是为满足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提高资金营运能力,在综合考虑公司本年度生产经营安排、货款到期、票据使用等情况下作出的合理安排,担保对象均为子公司,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申请调整2024年度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预计额度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为40亿元(不含本次预计担保额度),均为公司为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担保总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和总资产的208.21%和63.17%。公司及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余额为11亿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和总资产的57.26%和17.37%,公司无逾期和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88525 证券简称:佰维存储 公告编号:2024-062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7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攀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未发现参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特此公告。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88525 证券简称:佰维存储 公告编号:2024-061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8月7日以电子邮件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在公司1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孙成思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未发现参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经审议,全体董事认为,《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均按照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发布的《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为目标进行了相关工作的评估,公司将坚守"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以为全体股东创造持续增长的价值为目标,以"高质量发展"和"增厚股东回报"为行动路径,继续践行下半年的行动方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4年度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提高资金营运能力,在综合考虑公司本年度生产经营安排、货款到期、票据使用等情况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含新设)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拟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或等值外币)。在前述授信最高额度内,公司为子公司(含子公司之间)提供不超过5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额度,在授信和担保总额度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额度可以调剂。

董事会认为:本次调整2024年度综合授信和担保预计额度事项是为满足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提高资金营运能力,在综合考虑公司本年度生产经营安排、货款到期、票据使用等情况下作出的合理安排,担保对象均为子公司,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2024年度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公司择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召开日期授权董事长决定,并将上述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将择期另行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88525 证券简称:佰维存储 公告编号:2024-060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8日(星期三)15:3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及电话会议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27日(星期二)12:00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gVFI0uWop2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在报名时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上半年经营业绩、财务状况等情况,公司定于2024年8月28日(星期三)15:30-16:3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8日(星期三)15:3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及电话会议

三、参加人员

公司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董事长孙成思先生、总经理何瀚先生、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黄炎烽先生、战略部总监肖博天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加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28日(星期三)09:00前通过网址https://eseb.cn/1gVFI0uWop2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报名,届时将通过"易董app"或"腾讯会议"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二)为了做好中小投资者的保护工作,公司现就本次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27日(星期二)12:00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gVFI0uWop2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在报名时进行会前提问。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55-27615701

联系邮箱:ir@biwin.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3237 证券简称:五芳斋 公告编号:2024-041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星期四)在嘉兴市秀洲区新城街道木桥港路677号五芳斋总部大楼1幢21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2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通讯方式出席董事1人)。

会议由董事长厉建平主持,监事、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43)。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同意将"五芳斋三期智能食品车间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中的全部剩余资金,变更为用于"武汉速冻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并同意向新项目实施主体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更名并制定〈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践行绿色可持续发展理念,增强公司发展韧性,使公司从战略高度全面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同时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同意将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更名为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原《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废止,另行制定《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更名并制定〈董事会审计与合规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强化公司风险防范能力,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程序,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提高公司决策能力和治理水平,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同意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更名为董事会审计与合规委员会,原《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废止,另行制定《董事会审计与合规委员会工作细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合规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46)。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一)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三)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3237 证券简称:五芳斋 公告编号:2024-047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回馈活动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背景和目的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五芳斋")于2022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为感谢股东对五芳斋的支持与厚爱,同时便于股东更好地了解公司"五芳斋"品牌,时值五芳斋上市两周年之际,公司决定向股东赠送公司五芳轻月轻甜糯月中秋糕点礼盒产品,并向股东征集对公司发展和公司产品的意见或建议。

二、审议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赠送活动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三、赠送对象及赠送物品

截至2024年7月5日(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当天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1000股(含)以上的股东,每位股东可以申领公司免费赠送的"五芳轻月"轻甜糯月中秋糕点礼盒一盒。

四、具体实施方案

1、申领起止时间:

2024年8月31日8:00至2024年9月10日24:00。

若超过2024年9月10日24:00时未进行本次活动申领登记的,则视为股东自动放弃参与本次活动的权利。

2、申领方式:

(1)自然人股东可于2024年8月31日8:00起,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五芳斋上市2周年股东回馈礼"页面确认股东身份信息并填写收货地址相关信息。

(2)非自然人股东在活动期内的工作时间,发送邮件至投资者邮箱wfz1921@wufangzhai.com,提交相关信息认证股东身份后,即可参与本次活动。

3、股东身份确认

公司将根据股东提交的申领信息,核实股东是否为公司截至2024年7月5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1000股(含)以上的股东。

4、产品的配送

经核实确认为公司股东后,公司将根据股东提交的地址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送达各位申领股东。

5、股东意见收集

股东对公司发展或公司产品有任何意见或建议,欢迎通过投资者邮箱wfz1921@wufangzhai.com向公司反馈。公司将汇总股东的反馈意见,并根据股东的合理化建议进行改进。

五、活动咨询方式

1、投资者电话(活动咨询):0573-8208 3117

2、客服热线(物流及售后等问题):18067017783

以上电话咨询时间为工作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7:30。

3、投资者邮箱(股东认证及登记):wfz1921@wufangzhai.com

4、公司股东也可以通过公司官方网站(www.wufangzhai.com),查阅具体的活动方案。

六、风险提示

本次活动仅作为对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的答谢,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实质性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3237 证券简称:五芳斋 公告编号:2024-042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星期四)在嘉兴市秀洲区新城街道木桥港路677号五芳斋总部大楼1幢21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2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建民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43)。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是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及项目建设情况,结合公司自身条件进行综合审慎评估后作出的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时,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核查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3日